

证券代码：300140

证券简称：启源装备

公告编号：2014-06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1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时在西安禹龙国际酒店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办法，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闫长乐、赵守国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01）102号】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其中至少有一名具有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会计专业人士。本次股东大会未能选举产生会计专业人士担任独立董事，需要增补一名会计专业人士担任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现将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选举的方式和程序、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的组成**

第五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目前公司通过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两名独立董事，未能选举产生会计专业人士担任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要增补一名会计专业人士担任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二、选举方式**

本次独立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第五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增补的独立董事候选人。

####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内（即2014年1月27日17时前）按本公告载明的方式向本公司推荐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将对入围的董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确定符合资格的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

4、公司在不迟于发布召开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备案审核。

#### **五、补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1、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具体如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7）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2、具有《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独立性；

3、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4、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并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5、《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的其他条件。

6、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5）为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6）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7）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之一的人员；

（8）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

（9）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

（10）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的；

（11）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12）证券交易所及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13）《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1、推荐人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必须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 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书（原件）；

(2) 推荐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 推荐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履历、学历证书、学位证书、独立董事培训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原件）；

(5) 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2、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 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2) 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 股票帐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 本公告发布之日的持股凭证。

3、推荐人向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 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 推荐人必须在2014年1月27日17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时间为准）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利军、张静涛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6531385 ， 029-86531303

联系传真：029-86531312

联系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98号

邮编：710018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

附件: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书

推荐人		推荐人联系电话			
推荐的候选人类别		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			
推荐的候选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简历（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专业背景、从业经验等）					
其他说明（如有） （注：指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盖章/签名）					
年 月 日					